

上海市2020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0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0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0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0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20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合作交流工作业务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主要职能

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是市政府直属机构。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区域协调发展、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支援的战略、方针、政策。研究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有关政策。拟订相关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对口支援与合作交流专项资金计划，并组织实施。
2. 统筹、组织、协调、指导全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支援工作。会同受援地区落实帮扶项目。负责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支援有关资金管理、考核评估、宣传动员、舆情监测和应对等工作。
3. 组织开展区域合作相关工作。推进落实上海与各省区市政府间的合作协议，组织开展全市对口合作工作，促进政府间友好往来，对接国内区域性合作组织。
4. 组织开展全市投资服务工作，促进国内经贸合作。服务上海企业到各地投资合作，帮助各地企业来沪发展。
5. 负责管理归口的市政府驻外办事机构。负责国务院相关部门和各省区市、各地市州政府驻沪办事机构的备案、联系、协调和服务。负责管理、指导、服务上海市异地商会等相关社会组织。
6. 负责中央和国务院部级领导、各省区市省级领导和地市级以上代表团来沪指导考察、参加会议活动等的服务保障工作，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报送相关工作信息并提供决策参考。统筹指导全市各区、各部门政府间交流往来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重要大型会议和活动的服务保障工作，配合做好市级代表团赴各省区市学习考察的相关协调和保障等工作。
7. 负责管理归口的市政府驻外办事机构党的工作和干部队伍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管理归口部门的市管干部。根据授权，做好上海援外前方工作机构（临时）党组织党员、干部队伍管理和党建工作的联系、指导工作。
8.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本部以及下属5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6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
2. 上海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3. 上海市人民政府驻昆明办事处
4. 上海市人民政府驻新疆办事处
5. 上海市人民政府驻西藏办事处
6. 上海市人民政府驻西宁办事处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0年，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预算支出总额为9,0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9,048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2,286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9,048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2,286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7,72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机关服务费、合作交流信息系统运维费用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43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172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71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0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90,476,8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66,978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0,476,80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84,496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1,722,168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7,103,16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200,000		
收入总计	90,676,802	支出总计	90,676,802

2020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66,978	77,266,978			200,0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7,466,978	77,266,978			200,0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43,800,468	43,600,468			200,000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666,510	33,666,5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84,496	4,384,49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84,496	4,384,49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680	31,6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85,072	2,685,07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3,984	1,233,98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3,760	433,7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2,168	1,722,16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0,168	1,650,16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0,168	1,650,168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2,000	72,000			
210	99	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2,000	7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03,160	7,103,16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3,160	7,103,16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81,560	3,181,56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921,600	3,921,600			
合计				90,676,802	90,476,802			200,000

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66,978	43,600,468	33,866,51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7,466,978	43,600,468	33,866,51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43,800,468	43,600,468	200,000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666,510		33,666,5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84,496	3,950,736	433,76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84,496	3,950,736	433,76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680	31,6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85,072	2,685,07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3,984	1,233,98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3,760		433,7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2,168	1,650,168	7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0,168	1,650,16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0,168	1,650,168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2,000		72,000
210	99	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2,000		7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03,160	7,103,16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3,160	7,103,16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81,560	3,181,56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921,600	3,921,600	
合计				90,676,802	56,304,532	34,372,270

2020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0,476,8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266,978	77,266,978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84,496	4,384,496	
		三、卫生健康支出	1,722,168	1,722,168	
		四、住房保障支出	7,103,160	7,103,160	
收入总计	90,476,802	支出总计	90,476,802	90,476,802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266,978	43,600,468	33,666,51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7,266,978	43,600,468	33,666,51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43,600,468	43,600,468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666,510		33,666,5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84,496	3,950,736	433,76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84,496	3,950,736	433,76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680	31,6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85,072	2,685,07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3,984	1,233,98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3,760		433,7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2,168	1,650,168	7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0,168	1,650,16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0,168	1,650,168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2,000		72,000
210	99	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2,000		7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03,160	7,103,16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3,160	7,103,16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81,560	3,181,56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921,600	3,921,600	
合计				90,476,802	56,304,532	34,172,270

2020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277,425	39,277,425	
301	01	基本工资	4,933,908	4,933,908	
301	02	津贴补贴	22,805,752	22,805,752	
301	03	奖金	1,096,985	1,096,98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85,072	2,685,07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233,984	1,233,98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3,900	1,293,90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6,268	356,26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2,396	192,39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181,560	3,181,56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97,600	1,497,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38,829		16,838,829
302	01	办公费	966,902		966,902
302	02	印刷费	280,000		280,000
302	03	咨询费	55,000		55,000
302	04	手续费	30,000		30,000
302	05	水费	210,000		210,000
302	06	电费	400,000		400,000

302	07	邮电费	742,580		742,58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865,044		1,865,044
302	11	差旅费	1,680,000		1,68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936,000		936,000
302	13	维修（护）费	494,427		494,427
302	14	租赁费	2,657,800		2,657,800
302	15	会议费	234,000		234,000
302	16	培训费	147,750		147,75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90,000		390,000
302	26	劳务费	335,000		335,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80,635		580,635
302	29	福利费	634,489		634,48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80,000		2,38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2,177		1,172,17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7,025		647,0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680	31,680	
303	02	退休费	31,680	31,680	
310		资本性支出	156,598		156,598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56,598		156,598
合计			56,304,532	39,309,105	16,995,427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

单位：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577.60	93.60	246.00	238.00		238.00	1,699.54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77.6万元,与2019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93.6万元,与2019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38万元,与2019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246万元,与2019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0年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部门)下属6家机关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699.54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4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5.4万元。2020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2.9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9.3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6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0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9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3,344.8万元。

合作交流工作业务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了保障部门更好地开展对口支援与合作交流工作，进一步助力东西扶贫和对口支援，加强提升国内合作交流水平，包括业务工作差旅费用、研究课题费用、信息工作费用、十四五规划编制、党建工作经费等内容，主要用于开展对口支援与合作交流的出差和课题研究、印刷合作交流信息专刊、党建工作、编制规划等工作。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工作职能，依据《上海市市级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上海市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财务管理规定》和课题经费有关规定等。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合作交流办公室根据部门职责负责项目实施（包括制度执行、工作开展、经费保障等）

四、实施方案

根据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与重点任务，有步骤地推进本市对口支援与合作交流各项工作，大力助推东西扶贫和对口支援，提升国内合作交流水平，为本市经济发展发挥应有作用，尤其是在本市聚焦助推对口地区打赢打好脱贫攻坚上发挥出更大作用。

五、实施周期

在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按照计划及相关规定，合理支出费用，确保合作交流工作顺利开展。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0年度项目总预算267.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对口支援与合作交流的出差和课题研究，以及开展信息工作、规划编制、党建工作等任务。

七、绩效目标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2020年)

项目名称	合作交流工作业务费		
项目总目标	通过设立合作交流工作业务费项目，确保合作交流工作及课题研究项目等任务顺利开展，为完成市委、市政府布置的年度对口支援与合作交流工作任务提供保障，为市合作交流办贯彻执行国家战略和上海市有关“服务长三角、服务长江流域、服务全国”、扩大对内开放和部署要求提供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按计划完成对口支援与合作交流工作，有效支撑合作交流职能的发挥；按相关要求及时完成相关课题的研究工作，并撰写形成相关研究报告；发行信息工作专刊；撰写“十四五”市级专项规划初稿；提高机关干部思想认识，强化理论武装；与相关地区和单位建立长效合作交流机制；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满意度争取达到85%以上。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经费保障率	100%
		课题成果转化率	>=85%
		信息专刊编撰印刷发放数量	每月1刊
		“十四五”市级专项规划	形成“上海国内合作交流”规划初稿
	质量目标	公务活动实效	实效性强
		信息专刊差错率	=0
	时效目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目标	助力对口支援与合作交流工作	有效助力
	社会效益目标	对合作交流工作的支撑作用	支撑作用明显
		行政办事效率提高	明显提高
	可持续目标	长效机制建立情况	与相关地区和单位建立了长效交流机制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目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85%